

2020年8月4日 星期二

第633期 本刊今日4版

邮发代号 17-77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13-0033

公安周刊

对党忠诚 服务人民
执法公正 纪律严明

打造越来越多规范执法“样板间”

——聚焦我省“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

河北法制报记者 章彤华 通讯员 郭大维

编者按：

近日，公安部印发了《关于命名“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的决定》，我省共有5个单位被命名为“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公安局、成安县公安局和保定市公安局莲池区分局联盟路派出所、衡水市公安局桃城分局何庄派出所、冀中公安局任南分局北站派出所。这些被命名的执法示范单位开拓创新、勇于实践，不断探索执法规范化建设新的“增长点”，充分发挥了引领带动作用。为使全省各级公安机关学有榜样、赶有目标，今天，本刊专门撷取他们的一些先进经验和成功做法，供大家学习借鉴，从而进一步强化公安机关依法治理意识、提升依法治理能力，切实把严格规范公正文明的执法要求落到实处，不断提高我省公安工作法治化水平和公安机关执法公信力。

石家庄市鹿泉区公安局

(连续12年获评“全省执法质量考评优秀单位”；全省公安机关涉案财物管理现场推进会和执法规范化建设现场推进会在该局召开)

◆加强执法制度建设，确保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石家庄市鹿泉区公安局通过加强执法制度建设，使民警在每一项执法活动、每一次执法行为中均有章可循，规范操作。

该局制定细化了一系列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强的制度。如针对案件办理和审核，制定了《重大、疑难、复杂案件集体会签规定》《案件审核流章程》；针对接处警和案件移送，制定了《接处警和案件移送程序规定》；针对执法场所和执法记录仪使用，制定了《执法办案场所管理使用规定》《现场执法记录仪使用规定》等。

为保证各项制度落实落地，该局一方面通过聘请100名警风警纪监督员、聘任法律顾问参与相关执法活动、建立信访联席会议机制等措施接受监督；另一方面由纪检、督察等部门，根据执法过错造成的影响和后果，对相关单位和民警逐一问责，有效防止了执法过错及信访投诉案件的发生。

该局还对相关执法事项进行了梳理汇总，形成《行政执法事项清单》，明确职责权限，切实履行好每一

件行政执法事项。同时，从公开事项、公开方式、公开规范、注意事项等方面予以明确，确保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检查等事项能够及时规范公开，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成安县公安局

(连续15年获评“全省执法质量考评优秀单位”，在全国率先建成高标准执法办案管理中心)

◆做强“互联网+案管中心建设”，提升公安“硬实力”

成安县公安局不断创新“互联网+”工作理念，以案管中心建设为抓手，坚持高起点谋划、高标准建设、高质量运行，执法质量得到进一步提升。

细化措施，高标准建设。以人、场、物、卷等案件要素为着力点，按照“专职案管民警+法制辅警”的模式，案管中心选调工作责任心强、熟悉法律业务和执法办案系统运用、具有一定办案经验的民警、辅警，专职从事案件管理工作，并围绕工作职责、流程规范、监督考核等建立《成安县公安局案管中心工作流程》《成安县公安局涉案人员管理流程》及《成安县公安局涉案物品管理流程》等13项制度，健全对基层执法活动“日清、周结、月查”的长效监督机制。

严格规范，高质量运行。案管中心通过执法办案系统，重点针对各办案单位每天应完成接处警资料上传或疑似应受未受、应立未立和未破案件卷宗归档工作，进行每日汇总通报。每月抽查常见案件卷宗，重点检查是否存在有案不受理、有案不立、有案不查等执法问题，提醒并督促办案民警和相关单位领导及时整改，通过全面跟踪督办，倒逼执法规范。该机制运行以来，案管中心共巡查各类警情3万余起。

保定市公安局莲池区分局联盟路派出所

(被公安部命名为“一级公安派出所”，连续五次被公安部命名为“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

◆加强信息化建设，实现精准用警，精确打击

保定市公安局莲池区分局联盟路派出所依托“执法办案系统”，全面实现网上办案，从受理、立案、制作文书、呈报，到审核、签批、结案，对每个执法环节，实行系统内全程监督，案件录入率达100%。

该局积极探索“一室两队”工作模式，即一个综合指挥室，在原内勤室的基础上加以改善，设置指挥调度、分析研判、综合内勤3个警组，规范设置视频监控、案管监督、上传下达等机制，推动形成职责清晰、衔接紧密、运转高效的警务运行模式。两队：一是社区警务队，改变社区民警的工作方式，利用信息化手段，使社区民警由“下社区”“到社区”转变为“在社区”，探索弹性工作机制、错时工作机制，以警务工作“零距离”，推动便民服务“常换位”；二是打击办案队，强化专业力量配备，专职承担辖区内打击破案工作，充分发挥信息技术在打击犯罪中的作用，与综合指挥室、社区警务队高效联动，实现精准用警、精确打击，进而不断提升对辖区治安形势的感知能力和掌控能力。

衡水市公安局桃城分局何庄派出所

(连续四次被公安部命名为“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被公安部命名为“一级公安派出所”)

◆打造“优化型”制度体系，督促民警执法习惯养成

衡水市公安局桃城分局何庄派出所通过制定各项制度，规范并督促民警养成良好的执法习惯。

规范接处警各项制度。派出所要求民警在接到110指派警情后，必须遵循立即响应、核实警情、现场处置的基本程序，迅速开展处置工作。出警时，两名值班民警各携带一个执法记录仪，共同拍摄，及时上传出警视频至执法办案系统；严格落实到达警情现场、处理警情结束及重大警情时，及时向110指挥中心反馈信息制度。

规范被传唤当事人到所后各项制度。要求对所有被传唤到所的当事人的询问、讯问均在办案区内进行，建立一整套流程化制度；对扣押、收缴的涉案财物严格按照有关审批程序办理法律手续，做到一案一表、财物相符。

设立检查督促制度。由所法制员每天对所受、立案及案件侦办情况进行考评，对案卷中存在的问题明确整改时限；对于已结治安、行政案件，在5日内装订成卷，对于审核通过的，由送卷人、法制员、所长分别签字后交内勤存档；对于符合受、立案条件的，及时受、立案，报法制员、所长审核，后报分局法制部门、局领导审核审批；对于疑难、少见、新型案件，开展疑难案件会诊，由单位所有办案

民警、法制员、主管副所长、驻所刑警队长、所长参加，集体研究，对于仍存在重大分歧的，及时与分局法制审核部门沟通，确保案件定性准确、程序正当、依据准确。

冀中公安局任南分局北站派出所

(连续三次被公安部命名为“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被公安部命名为“一级公安派出所”)

◆创新培训考核，着力提升民警执法能力

冀中公安局任南分局北站派出所从培训、演练、考核抓起，明确标准，规范行为，细化管理。

创新执法办案技能培训。该局采取以会代训、专题讲座、网络自学、微信群专题问答等方式，组织民警学习法律知识和技能，同时结合出警工作实际，编发了《110接处警工作手册》，组织民警认真进行学习，从规范接处警工作程序、行为动作、处置技法入手，提高民警综合执法能力。

创新警务技能训练举措。从实战出发，从武器警械使用、现场带离、盘查抓捕犯罪嫌疑人、查控犯罪嫌疑车辆、搜索建筑物等警务技能入手，增强警务技能训练，提升民警规范出警执法技能。

创新执法办案技能考核。运用现场指导、通报学习进度等方式，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人员线上执法考试。迄今为止，全体民警均参加了网上执法系统考试，及格率达100%。同时，借助执法晾晒平台，对办案民警适时考核，及时通报执法薄弱环节以及存在的问题，发挥考核激励作用，从中发现、整改执法瑕疵。

相关链接：

近年来，全国公安机关持续推进法治公安建设，在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中深耕精作，涌现出一大批执法示范的典型。

2009年，公安部印发了《关于创建执法示范单位的指导意见》，于2010年、2012年、2014年和2016年命名了四批共1290个“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并从2010年开始，增加地市级公安机关、基层所队两个层面的全国执法示范单位。近日，公安部将符合创建标准的6个市级公安机关，67个城市公安分局、县公安局，110个基层所队命名为“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这也是公安部命名的第五批“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

张家口公安机关展开全警实战大练兵

39名新任教官走马上任

河北法制报讯 (田春雷)张家口市公安局聚焦冬奥安保实战练兵需求，以“教官全覆盖、训练全警抓、应用全年考”为重点，组织开展了全市公安机关警务实战教官培训，日前新评定的39名初级警务实战教官，已奔赴各地展开全警培训工作。

此次培训按照“面向实战，讲究实用，追求实效”的教学思路，引入情景模拟、现场演示、案例剖析等教学方法，切实提升实训效果。

培训中，他们科学设置科目，严格规范施训。结合公安部《练兵大纲》《练兵手册》，科学设计设置课程，研究确定了科技信息化、群众工作、教学方法、单警装备使用等22项培训科目，并在开训前，对所有参训学员进行了2000米、立定跳、俯卧撑等科目的体能测试。同时，针对警务实战教官工作需要，培训中突出抓好“学、练、教、考”四个环节，学警务技能、学教学方法、学组训经验，为今后做好基层一线警务实战规范化教学奠定坚实基础。

参训学员白天高强度训练，晚上研讨制作课件。对每个警务实战动作要点、警械、枪械及常见警情处置细节重点加以学习，并制作课件进行讲评，在互动交流研讨中，增强培训的效果。此外，参训学员还进行了实弹射击训练，以熟练掌握射击技巧，提升实弹射击水平。

经考核，最终从参加培训的95人中评出了39人，评定为初级警务实战教官，并颁发了《河北省公安机关初级教官证》。

多管齐下 火力全开

廊坊警方追逃态势强劲

河北法制报讯 (张永明)“亮剑2020”打击整治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廊坊市公安机关多条战线火力全开，在严厉打击各类突出违法犯罪的同时，不断加大追逃力度，强化缉逃攻坚，近期又有一批在逃人员被收入法网。

7月15日，霸州市公安局煎茶铺派出所民警在巡逻至煎茶铺镇某村时，发现一名男子与一名网上在逃人员身形相似，立即对其进行盘查。经查，男子刘某正是因寻衅滋事被霸州市公安局上网追逃的嫌疑人。目前，嫌疑人刘某已被霸州市公安局依法刑事拘留。

7月22日，三河市公安局西城派出所接山东郓城警方协查通报称：涉嫌诈骗被网上追缉的在逃人员尤某藏匿在三河市燕郊地区。民警经大量工作，于当日21时，将尤某抓获。经讯问，嫌疑人尤某对其在2012年谎称受害人购置回迁房、骗取对方25万元的事实供认不讳。目前，嫌疑人尤某已被依法移交山东郓城警方。

近日，廊坊市公安局广阳分局金桥派出所民警通过认真梳理案件线索，判断衡水警方于2019年上网追缉的在逃人员曹某可能藏匿在市区某处。办案民警经连续数日摸排蹲守，于7月26日将嫌疑人曹某抓获归案。

7月30日，在逃犯罪嫌疑人高某迫于警方强大的缉逃攻势，到安次公安分局南门外派出所投案自首。此前，为抓获高某，民警多次前往其家中对其家人、朋友做思想工作，敦促其投案自首。迫于强大的心理压力及公安机关的威慑力，当日，高某在家人的陪同下，到派出所投案自首，对通过支付宝信息为跨境网络赌博提供帮助从中获利的事实供认不讳。目前，嫌疑人高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

河道清淤出土疑似唐代古墓

衡水公安全程做好清理现场保卫工作

河北法制报讯 (冯妍)近日，阜城县王集乡杨仲书村北一处河道清淤工地现场，发现一座古墓。为确保抢救性清理现场安全，衡水市、阜城县公安机关第一时间部署文物现场安全保卫工作，派出警力60余人次，昼夜不间断开展现场巡护，防止盗挖，同时切实做好现场及周边秩序维护，防止踩踏哄抢，确保了清理现场秩序井然、安全有序。

文物保护部门通过对墓室结构及墓室内出土的器物造型勘验和分析，初步断定为这是唐代中晚期墓葬，距今1000多年。经抢救性清理发现，该古墓有主室和侧室各一座，两墓室共出土白瓷碗、唐三彩碗、铜镜、玉牛、瓷兔、黑釉罐、红陶罐、三彩腰牌、扇贝油盒、角质梳子等文物20余件，唐开元通宝上百枚，以及一组用楷书墨色书写的砖质砚式墓志铭。据当地文物保护部门介绍，此古墓的发现，再现了当时兴盛的唐代文化和先民在建筑、器物打造上的聪明才智，对于研究唐代平原地区不同阶层的丧葬习俗具有重要的史料价值。



7月30日至31日，沧州市公安局联合市文联举办了为期两天的“艺术家进警营”慰问采风活动。50余名艺术家深入公安基层一线，切身感受公安民警辅警为构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所付出的辛苦和努力，并即兴创作书画作品、表演文艺节目，向民辅警甘于奉献、服务群众表示感谢和慰问。图为活动启幕 摄